



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票代號：2883)

海外監管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《上市規則》第**13.10B**條規定而作出。

2018年1月29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齊美勝先生、李飛龍先生及劉一峰先生；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呂波先生（主席）及孟軍先生；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康平先生、方中先生及王桂壠先生。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29日以传签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购买特普公司相关资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之规定“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，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”。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而言，吕波、孟军为关联董事，对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回避表决。

参会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。

有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详情，请见2018年1月30日本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网站(www.cosl.com.cn)发布的《中海油服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2018-0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购买钻修机业务相关资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关于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之规定“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，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

表决权”。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而言，吕波、孟军为关联董事，对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回避表决。

参会非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此项议案。

有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详情，请见 2018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网站(www.cosl.com.cn)发布的《中海油服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 2018-0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30 日